

本文章已註冊DOI數位物件識別碼

► 亞歐會議經濟議程的建構與發展：從國際建制的角度分析

The Formation of ASEM Economic Agenda: An International Regime Perspective

doi:10.30390/ISC.200607_45(4).0003

問題與研究, 45(4), 2006

Issues & Studies, 45(4), 2006

作者/Author : 蔡增家(Zheng-Jia Tsai)

頁數/Page : 63-90

出版日期/Publication Date : 2006/07

引用本篇文獻時，請提供DOI資訊，並透過DOI永久網址取得最正確的書目資訊。

To cite this Article, please include the DOI name in your reference data.

請使用本篇文獻DOI永久網址進行連結：

To link to this Article:

[http://dx.doi.org/10.30390/ISC.200607_45\(4\).0003](http://dx.doi.org/10.30390/ISC.200607_45(4).0003)



DOI Enhanced

DOI是數位物件識別碼（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 DOI）的簡稱，
是這篇文章在網路上的唯一識別碼，
用於永久連結及引用該篇文章。

若想得知更多DOI使用資訊，

請參考 <http://doi.airiti.com>

For more information,

Please see: <http://doi.airiti.com>

請往下捲動至下一页，開始閱讀本篇文獻

PLEASE SCROLL DOWN FOR ARTICLE

亞歐會議經濟議程的建構與發展： 從國際建制的角度分析

蔡 增 家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
第二研究所副研究員)

摘要

2004年10月，第五屆亞歐會議在越南河內舉行，本屆亞歐會議可以視為歐洲與亞洲兩大區域的結合。亞歐會議雖然確立了「政治對話、經濟合作和文化交流」三大領域的合作關係，但是到目前卻仍然停留在相互對話及磨合的階段，連最初步的雙方共組自由貿易區都無法達成共識；另外，不論從經濟面向或是政治面向來檢視，亞太地區仍然是東亞國家主要貿易往來的主體，同時亞太地區已經存在著亞太經合會的對話管道，甚至東亞地區的東協加三也正在逐漸成形，成為東北亞與東南亞的主要交流管道，因此，在沒有共同經濟利益的基礎之下，亞歐雙方在整合議題上實在很難找到契合點。在這種情況下，本文嘗試從國際建制的角度來分析亞歐會議之下經濟議題的構築，並測試其在經濟議題整合的深度，接下來再從經濟議題結構的脆弱程度來分析亞歐會議將來會面臨到的主要困境。

關鍵詞：亞歐會議、國際建制、自由貿易區、東協加三、亞洲、歐洲

* * *

壹、前 言

2004年10月8至9日，亞洲與歐洲三十九國領袖（包括歐盟執委會）齊聚在越南首都河內召開第五屆亞歐會議（Asia-Europe Meeting, ASEM），這次河內會議是亞歐會議擴充成員之後的首次聚會，歐洲聯盟方面有十位新成員加入，亞洲方面則加入了緬甸、寮國及柬埔寨三個國家，至此歐盟二十五國全員到齊，再加上亞洲十三個國家正好等於東協十加三所有成員，因此，本屆河內亞歐會議實具有兩項意涵：首先，

本次亞歐會議可以視為新歐洲聯盟和東協十加三的第一次組合，同時也是歐洲與亞洲兩大區域的結合；另外，亞洲、歐洲與美洲可以說是現今全世界經濟活動最為活躍的三大板塊，美國和歐盟自二次大戰之後就已經建構美歐同盟關係，美國和亞洲國家則在1980年代末成立了亞太經合組織（Asia Pacific Economic Council, APEC），而亞歐之間所建立的亞歐會議機制，則成功補齊了全球三大經濟板塊互動的缺口。^①

然而仔細檢視，在議題方面，亞歐會議雖然確立了「政治對話、經濟合作和文化交流」三大領域的合作關係，但是到目前為止，亞歐雙方卻仍然停留在相互對話及磨合的階段，連最初步的雙方共組自由貿易區都無法達成共識；另外在成員內部，對於亞歐會議未來的發展也出現不同調的聲音。在歐盟方面，法國、德國、西班牙的態度最積極，但是荷蘭、丹麥及英國的態度卻是非常消極；在亞洲方面，東協雖然是推動亞歐會議的主要力量，但是最重要的經濟大國——日本卻不願意出面主導。再加上近兩年來，亞歐雙方出席經濟與財政部長會議的次數銳減，讓人不禁對亞歐會議的未來感到悲觀。因此，亞歐會議在風光表面的背後究竟產生何種結構性的因素，讓亞歐雙邊整合的步驟停滯不前呢？這是本文所要解構的第一個問題。

以經濟面來檢視，亞太地區是東亞國家主要貿易往來的主體，東亞國家之間的相互投資與資金流動，甚至和北美洲之間的經濟往來都遠大於歐洲；^②再以政治面來檢視，亞太地區其實已經存在亞太經合會的對話管道，甚至東亞地區的東協加三也正在成形，成為東北亞與東南亞的主要交流管道。^③在沒有共同經濟利益的基礎之下，亞歐雙方在整合議題上便很難找到契合點，因此，未來亞歐會議在整合進程上，亞歐雙方將會面臨哪些阻礙？這是本文所要解構的第二個問題。

根據功能理論的論述，在自由化的體系之下，經濟議題的交流其實遠較政治議題

註① 有關亞歐會議相關文獻，請參閱湯紹成，「一九九六年曼谷亞歐會議的後續發展」，《問題與研究》，第37卷第3期（1998年3月），頁35~44；郝培芝，「亞歐會議形成的結構性動力與意義：從新區域主義的觀點分析」，《問題與研究》，第43卷第1期（2004年1月），頁125~141；Yeo Lay Hwee, *Asia and Europe: The Development and Different Dimensions of ASEM* (New York: Routledge, 2003); Wim Stokhof and Paul van der Velde, *ASEM: A Window of Opportunity*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9); David Camroux and Christian Lechervy, "Close Encounter of a Third Kind? The Inaugural Asia-Europe Meeting of March 1996," *The Pacific Review*, Vol. 9, No. 3 (1996), pp. 442~453; Christopher M. Dent, "The ASEM: Managing the New Framework of the EU's Economic Relations with East Asia," *Pacific Affairs*, Vol. 70, No. 4 (1997), pp. 459~516; Christopher M. Dent, "From Interregionalism to Transregionalism? The Future of ASEM," *Asia-Europe Journal*, Vol. 1, No. 2 (2003), pp. 1~13; Julie Gilson, *Asia Meets Europe: Inter-Regionalism and the Asia-Europe Meeting* (Cheltenham, U.K.: Elgar Publishers, 2002).

註② 有關東協、日本、南韓及歐洲之間進出口、資金流動及貿易往來相關的統計數據，請參閱「亞歐會議統計數據」，亞歐會議網站，<http://www.iias.nl/asem/about/statistics/tradeingoods-imports.pdf>（2005年4月16日進入）。

註③ Richard Stubbs, "ASEAN Plus Three: Emerging East Asian Regionalism?" *Asian Survey*, Vol. 42, No. 3 (May/June 2002), pp. 440~445.

的交流容易，而在亞歐會議的政治、經濟及文化三大議程下，經濟議題的交流互動及重要性是遠大於政治議題及文化議題，因此，本文嘗試從國際建制（International Regime）的角度來分析亞歐會議之下經濟議題的構築，並測試其在經濟議題上整合的深度，接下來再從經濟議題的脆弱程度來分析亞歐會議將來會面臨的主要困境。本文主要區分成六個部分：首先是前言，介紹本文的研究動機、目的與所要解構的兩項議題；第二部分是理論的探討，主要是分析國際建制的理論內涵及其對經濟議題建構的影響；第三部分是分析亞歐會議的發展與組織結構；第四部分探討亞歐會議經濟議題的主要機制與成果；第五部分則是結合理論與實際，針對亞歐會議的經濟議題作建制的分析，並解構亞歐會議經濟建制的脆弱性以及亞歐會議進程的三大阻礙；最後則是依據以上的分析做簡單的結論。

貳、理論探討

1980 年代之後，在全球化及自由化的浪潮之下，國家與國家之間的互動及往來越來越密切，隨之國家間所共同面臨的議題也就越來越多樣化，而這些國家所共同面對的議題不僅僅是侷限在貿易議題，也有可能是軍事議題、政治議題或是環保議題，因此，在面臨共同利益或是共同危機的動機驅使之下，國家之間便成立一個非正式的對話管道或是交流論壇來解決共同面臨的問題，這種機制便稱之為「國際建制」（international regime）。^④

舉例來說，南美洲巴西的亞馬遜河流域是全球最大的熱帶雨林地區，同時也是地球最主要的肺，但是近年來巴西政府為了要發展國內經濟，便以大量砍伐熱帶雨林來賺取外匯。巴西政府的這項舉動原本只是其國家主權的行使，外國政府根本無法置喙，但是巴西政府若過度砍伐熱帶雨林，將會促使地球臭氧層的逐步擴大，進而改變全球的氣候生態，這與世界各國都是息息相關的。在面對共同危機的心態促使之下，各國便召開巴西熱帶雨林高峰會來與巴西政府協商，共同解決所面對的難題，而巴西熱帶雨林高峰會便是國際建制形成的最佳體現。以下便針對國際建制的定義、定位及類型來加以分析。

註④ 有關國際建制相關文獻，請參閱郭承天，國際建制與國際組織（台北：時英出版社，民國 85 年）；Stephen D. Krasner ed., *International Regimes*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3); Volker Rittberger, *International Regimes in East-West Politics* (New York: Pinter Publishers, 1990); Laszlo Lang, *International Regimes and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East-West Relations* (Boulder, Colo.: Westview Press, 1989); Peter Mayer and Volker Rittberger, *Regime Theory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3); Robert Crawford, *Regime Theory in the Post-Cold War World: Rethinking Neoliberal Approaches to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Aldershot, England: Dartmouth, 1996) ; Joseph Pilat and Robert Pendley, *Beyond 1995: The Future of the NPT Regime* (New York: Plenum Press, 1990); Charles L. Chanthunya, *Trade Regime and Economic Growth* (Aldershot, Hants, England: Ashgate, 1998).

在國際建制的定義方面，Stephen D. Krasner 認為國際建制是「某個國際關係範疇內，一套潛在或明顯的原則、規範、規則及共同的決策模式」，所謂「原則」（principles）是指國家之間存在著事實、因果和公正的信念，「規範」（norms）是國家之間共同的行為標準及權利與義務，「規則」（rules）是指約束國家行為的命令或禁令，而「共同的決策程序」（decision-making procedures）是指國家之間集體選擇的慣例。^⑤

而在國際關係的理論範疇當中，國際建制該如何定位呢？Robert Keohane以國際組織、國際建制及國際慣例等三個面向來加以分析：（1）正式的政府間組織或跨國的非政府組織：屬於具有明確目的的制度，為成員國之間刻意設立的，其內部具有相關的官僚組織，並且明列規則、權利及義務等規範，主要目的在監督成員的各項活動與反應，並具有追求行動與目標的能力。例如國際貨幣基金（The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IMF）及世界銀行（The World Bank）等；（2）國際建制：具有明示規則的正式制度，並屬於國際關係特定的議題領域，例如布列敦森林體系（Bretton Woods）及聯合國所主導的海洋法公約等，便屬於典型國際建制的類型，其特色就是藉由國家之間相互談判來建立國際秩序；（3）國際慣例：屬於非正式的制度，其主要內涵是指藉由國家間彼此默示的規則與諒解，來形成成員國的共同期望，進而對成員國之間的互動、溝通、協調與往來提供相互遵守的規範（請參見表一）。^⑥

表一 國際建制的定位

	正式的制度	明示權利義務	約束成員能力	追求目標能力
國際組織	○	○	○	○
國際建制	○	○	×	×
國際慣例	×	×	×	×

資料來源：作者根據以下資料加以翻譯整理，Oran R. Young, “Regime Dynamic: The Rise and Fall of International Regimes,” in Stephen D. Krasner, ed., *International Regimes*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3), pp. 93~114。

接下來將以國際建制的四項定義來分析國際建制的主要類型，依據其組織的鬆散程度可以劃分成以下四種：（1）國際論壇：國家之間只存在著事實、因果和公正的信念等原則，例如2004年所組成的東協加三；（2）高峰會議：國家之間存在著共同的原則，以及共同的行為標準及權利與義務，例如1996年巴西熱帶雨林高峰會；（3）國際協約：國家之間不只存在著共同的原則及規範，還具有約束國家行為的命令或禁令，例如1982年國際海洋法公約；（4）國際體制：國家之間不只存在著原

註⑤ Stephen D. Krasner, “Structural Causes and Regime Consequence: Regimes as Intervening Variables,” in Stephen D. Krasner, ed., *International Regimes*, pp. 1~21.

註⑥ Oran R. Young, “Regime Dynamic: The Rise and Fall of International Regimes,” in Stephen D. Krasner, ed., *International Regimes*, pp. 93~114.

則、規範與規則，還具有共同的決策機制，例如 1944 年的布列敦森林體系（請參見表二）。⑦

表二 國際建制的類型

	原則	規範	規則	決策程序	主要實例
國際論壇	○	×	×	×	東協加三
高峰會議	○	○	×	×	巴西熱帶雨林高峰會
國際協約	○	○	○	×	國際海洋法公約
國際體制	○	○	○	○	布列敦森林體系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

接下來則是要依據建制的內涵及建制形成的原因兩個面向，來分析國際論壇、高峰會議、國際協約及國際體制四種類型。國際建制的內涵包括會員加入、決策程序及決策的執行，國際建制形成的原因則包括霸權意志主導、共同危機意識、區域共同利益及分散彼此風險等四種，以下就這兩個面向來解析國際建制不同的約束能力：

(1) 國際論壇：國際論壇在會員加入方面通常是採取開放性原則，決策程序則通常是依賴會員國之間的「共識建立」(consensus building)，^⑧而決策的執行則是以「非拘束性規定」(non-binding rules)為主體，因此其對成員國的約束力比較弱，而國際論壇形成的原因通常只是為了成員國之間彼此的風險分散，亞太安全論壇(CSCAP)便是一例。^⑨

(2) 高峰會議：高峰會議在會員加入方面通常不會採取開放性原則，而是採取封閉的原則；在決策程序方面則通常依賴會員國之間的「共識建立」，而決策的執行也是以「非拘束性規定」為主體。因此雖然其成員是封閉性的，但決策卻不具有任何約束性，所以其對成員國的約束力會較弱。高峰會議形成的原因通常是因為成員國之間面臨共同的危機，八大工業國高峰會(G8)便是一例。^⑩

(3) 國際協約：國際協約在會員加入方面通常是採取開放性原則，但是在決策程序方面，卻是由成員國之間表決所產生，並非依賴會員國之間的「共識建立」；但是

註⑦ John Cavanagh, Daphne Wysham and Marcos Arruda, *Beyond Bretton Woods: Alternatives to the Global Economic Order* (Boulder, Colo.: Pluto Press, 1994).

註⑧ 例如「開放性區域主義」(open regionalism)的是相對於自由貿易區排他性的非歧視性待遇，而且以亞太區域為基礎共同推動全球經貿自由化，開放性區域主義的特性包括：一、開放性而非防禦性；二、承認區域內現存的差異性；三、以務實的態度促進交流；四、參與會員不應具排他性。開放性區域主義的觀念早在 1991 年漢城部長會議的宣言中，就已經獲得 APEC 正式的認可與地位。

註⑨ James Rolfe, *Unresolved Futures: Comprehensive Security in the Asia-Pacific* (Wellington, N.Z.: Centre for Strategic Studies, 1995).

註⑩ Peter Hajnal, *The G7/G8 System: Evolution, Role and Documentation* (Brookfield, Vt.: Ashgate, 1999).

其決策的執行則是以「非拘束性規定」為主體，也沒有裁決單位來約束成員國的行為，因此其對成員國的約束力屬於中等，國際協約形成的原因通常只是為了成員國之間的共同利益，中國—東協自由貿易區協定便是一例。^⑪

(4) 國際體制：國際體制在會員加入方面通常不採取開放性原則，而是採取封閉型原則；在決策程序方面，也是由成員國之間的表決所產生，並非依賴會員國之間的「共識建立」；同時在決策的執行方面也不是以「非拘束性規定」為主體，其可以利用成員國之間的共同制裁來達成，因此其對成員國的約束力比較強。國際體制形成的原因通常是由霸權國家所主導，非核擴散條約便是一例（請參見表三）。^⑫

表三 國際建制的內涵及約束能力

	開放性原則 (會員加入)	共識建立 (決策程序)	非拘束性規定 (決策執行)	約束能力
國際論壇 (分散風險建制)	○	○	○	弱
高峰會議 (共同危機建制)	×	○	○	弱
國際協約 (區域利益建制)	○	×	○	中
國際體制 (霸權主導建制)	×	×	○	強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

在了解國際建制的定義、定位及類型之後，下一節開始便要針對本文的主題—亞歐會議的歷史發展、演變及內部機制來加以分析。

叁、亞歐會議的發展與組織結構

本節的主要重點有二：首先是探討亞歐會議的歷史發展及演變，其次是分析亞歐會議經濟組織的建構過程。

一、亞歐會議的發展與演變

歐洲聯盟自從 1994 年成立以來，由十五個會員國所組成的經濟共同體儼然成為世界第二大經濟體，^⑬但是亞洲與歐洲之間卻一直缺乏聯繫與對話的管道。因此，為

註⑪ Joseph Y. S. Cheng, "Sino-ASEAN Relations in the Early Twenty-First Century," *Contemporary Southeast Asia*, Vol. 23, No. 3 (Dec. 2001), pp. 434~435.

註⑫ Joseph Pilat and Robert Pendley, *Beyond 1995: the Future of the NPT Regime*.

註⑬ 2004 年 1 月 1 日又有十個會員國加入歐洲聯盟，使得歐洲聯盟會員國達到二十五個，整體經濟總產值也超過美國成為世界第一大經濟體。「歐盟會員國」，歐洲聯盟網站，http://europa.eu.int/comm/external_relations/asem/intro/（2005 年 4 月 18 日進入）。

了加強亞歐之間的政治對話和經貿合作，1994 年 10 月，當時的新加坡總理吳作棟在訪問法國時便提出了成立亞歐會議的構想。這項構想不但獲得亞洲國家東協、日本、南韓及中國的首肯，同時也受到亟欲與亞洲國家建立新型夥伴關係的歐洲聯盟的支持。

1996 年 3 月 1 日，首屆亞歐高峰會議正式在泰國首都曼谷舉行，中國、日本、南韓、東協七國和歐盟十五國領導人及歐盟委員會主席都出席了這項會議。本次會議以「促進發展及建立亞歐新型夥伴關係」為主題，並在會議中確定未來亞歐關係的基本框架：亞歐會議的目標是在亞歐兩大洲之間建立新型、全面性的夥伴關係，並加強亞歐國家相互間的對話、瞭解與合作，為彼此經濟和社會發展創造有利的條件，以維護世界的和平與穩定。^⑭

同時，在曼谷會議中也確立亞歐領導人會議每兩年舉行一次，輪流在亞洲和歐洲國家舉行，例如 1998 年和 2000 年分別由英國倫敦和南韓漢城承辦了第二屆和第三屆亞歐領導人會議，第四屆亞歐領導人會議則於 2002 年 9 月在丹麥首都哥本哈根舉行，第五屆領導人會議則於 2004 年在越南河內舉辦。亞歐會議目前一共有三十九個成員國，包括歐盟二十五國、東協十國以及東北亞的中國、日本及南韓；另外，歐盟委員會是以單獨會員國名義參加亞歐會議活動，^⑮因此，目前亞歐會議成員國的總人口數占世界人口數的 40%，成員國的國內生產總值也超過全球總產值的 50%。

接下來則是探討亞歐會議的主要原則及合作領域。亞歐會議的主要原則包括以下六點：1. 成員國之間應在平等夥伴關係、相互尊重和互惠互利的基礎上展開對話；2. 促進基本權利、遵守國際法義務、並且不干涉他國的內部事務；3. 亞歐會議進程將是開放的、漸進的，同時擴大成員應由各成員國領導人在協商一致的基礎上做出決定；4. 亞歐會議的進程應該是非正式的，而且不應機制化；5. 除了政府間對話之外，將促進工商部門以及人民之間的相互對話、往來和合作；6. 展開成員國之間的政治對話、加強經濟合作及促進文化交流。^⑯

之後依據亞歐會議六項原則擬定出三大合作領域：1. 政治對話—主要包括亞歐雙方共同感興趣的問題，例如安全、裁軍、軍控、聯合國近年召開的歷次重要會議所通過文件的實施成果以及聯合國的組織改革等。2. 經濟合作—主要包括促進亞歐兩大洲相互間的貿易與投資，加強在以世貿組織為代表的全球貿易體系問題上進行磋商與合作，加強亞歐在金融、科技、農業、能源、交通、人力資源開發、消除貧困和保護環

^{註⑭} 湯紹成，「一九九六年曼谷亞歐會議的後續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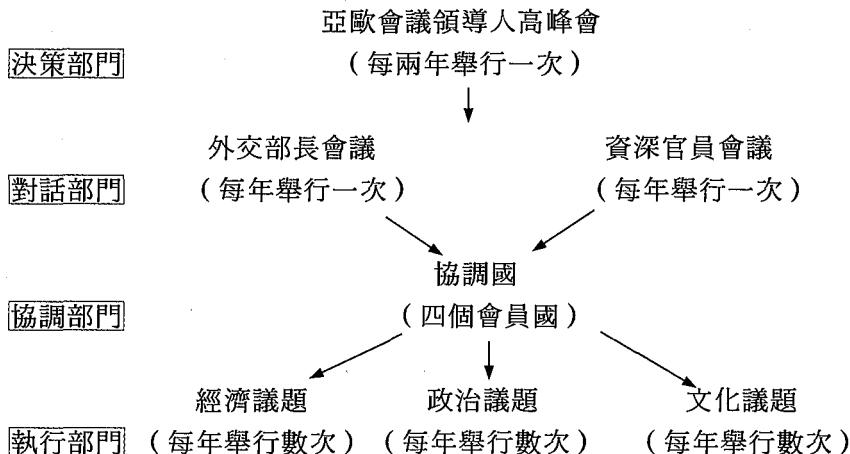
^{註⑮} 亞歐會議於 1996 年成立之時共有二十五個會員國，包括歐盟十五國（奧地利、比利時、丹麥、芬蘭、法國、德國、希臘、愛爾蘭、義大利、盧森堡、荷蘭、葡萄牙、西班牙、瑞典、英國）與東協七國（汶萊、印尼、馬來西亞、菲律賓、新加坡、泰國和越南）；2004 年 10 月在越南河內舉行的第五屆亞歐會議又接納了十三個新成員，其中包括歐盟十國（馬爾他、拉脫維亞、立陶宛、愛沙尼亞、斯洛伐克、匈牙利、賽浦路斯、捷克、波蘭及斯洛伐尼亞）及東協三國（寮國、柬埔寨及緬甸）。到目前為止，亞歐會議成員國已由當初的二十六國擴大到三十九個國家。

^{註⑯} Christian Lechervy and David Camroux, "Close Encounter of a Third Kind? The Inaugural Asia-Europe Meeting of March 1996."

境等方面的合作，並積極鼓勵工商界參與亞歐會議。3. 學術、文化、人際交流與合作—在亞歐會議之下成立亞歐文化基金，並在亞歐文化基金的支持下開展兩洲間廣泛的、深層次的人員和文化交流，以促進兩洲人民的理解和瞭解。^⑩

最後則是分析亞歐會議的主要活動機制。根據亞歐領導人會議的共識，成員國一致同意保持亞歐會議進程的非正式性，而不將其機制化，在這種情況下，亞歐會議形成了以下五項合作機制：1. 由外長會議及其下屬的高官會議負責亞歐會議的總體協調，同時外長會議還負責向領導人會議報告；2. 亞歐會議下設立四個協調員，以負責日常工作的聯絡和協調，並重點負責相關會議的組織和準備；^⑪ 3. 為了方便聯絡和會議的召集，各成員國均指定一個亞歐會議聯絡官，以協調組織本國相關部門參加亞歐會議；4. 有關新的亞歐會議後續活動的建議應呈報所有成員國，而此新建議可以通過歐亞兩洲各自的協調人散發給兩洲各自的夥伴國，同時新建議應先由高官會議進行篩選之後再交由外長會議審議。5. 經濟部長會議（包括貿易投資高官會議）和財政部長會議是在各自經濟領域提出和考慮任何經濟議題新建議的主要渠道，他們應就亞歐會議工作計畫中的經濟議題相關部分提出建議並加以實施。^⑫

圖一 亞歐會議的主要組織結構



資料來源：作者根據以下資料加以翻譯整理，Office for Official Publications of the European Communities, *An Introduction to the Asia-Europe Meeting-ASEM*, Asia-Europe Meeting, Copenhagen, September 22-24, 2002.

註⑩ Christopher M. Dent, "The Asia-Europe Meeting: A Window of Opportunity," *Pacific Affairs*, Vol. 73, No. 2 (2000), pp. 267~268.

註⑪ 四個協調員分別為歐盟輪值主席國、歐盟委員會、東北亞（即中、日、韓）三國代表和東盟七國代表。「亞歐會議的組織架構」，亞歐會議網站，<http://www.iias.nl/asem/> (2005年4月18日進入)。

註⑫ Gerald Segal, "Thinking Strategically about ASEM: The Subsidiarity Question," *The Pacific Review*, Vol. 10, No. 1 (1997), pp. 124~134.

二、歷屆亞歐會議對經濟議題的建構過程

經濟議題是亞歐會議三大議題當中最重要的一環，而本節主要是探討歷屆亞歐會議對於經濟議題的建構過程，以及探討亞歐會議現階段經濟組織的主要架構。

第一屆亞歐會議於 1996 年 3 月 1 日至 2 日在曼谷舉行，會議的背景正值亞洲國家經濟成長的最高峰，以及歐洲經濟整合的關鍵期，因此，曼谷會議的經濟主軸便設定在如何促進發展及建立亞歐的新型夥伴關係。所以該次會議主要的經濟議題便是逐步設立亞歐會議的經濟與財政兩項組織架構，並於兩年之內逐漸完成細部的組織架構。曼谷會議之後的主席聲明發表了亞歐共同經濟宣言，其確立了亞歐會議是開放性區域主義宣言；在經濟合作階段方面，則是亞歐共同開創經濟合作的新局面。^②

第二屆亞歐會議於 1998 年 4 月 3 日至 4 日在倫敦舉行，會議的背景正值東亞地區發生亞洲金融風暴，因此，倫敦會議的經濟主軸便在如何加強亞歐雙邊的互利合作，以促進共同經濟發展。該次會議的主要經濟議題成果是在世界銀行下設立亞歐會議信託基金，以促進亞洲地區金融結構和經濟結構的逐步調整。倫敦會議之後的主席聲明發表了「貿易便利行動計畫」和「投資促進行動計畫」兩項宣言，同時也成立「亞歐展望小組」，最後還發表了關於亞洲金融危機的十六點聲明。因此在亞歐共同經濟合作上，1998 年倫敦會議可以說是亞歐雙邊首次聯手對話來處理區域性的經濟危機。^③

第三屆亞歐會議於 2000 年 10 月 20 日至 21 日在漢城舉行，會議的背景正值北韓核武危機，因此，漢城會議的主軸便設定於如何在亞歐兩大洲之間展開政治對話和經濟、社會領域的相互合作。該次會議的主要經濟議題成果是通過了「2000 年亞歐合作框架」，同時，漢城會議之後的主席聲明發表了「朝鮮半島和平漢城宣言」，將亞歐之間的對話議題逐步由經濟議題擴散至區域安全問題。^④第四屆亞歐會議於 2002 年 9 月 23 日至 24 日在丹麥哥本哈根舉行，會議背景正值全球反制恐怖主義，因此，哥本哈根會議的主軸便在如何攜手共創亞歐合作的新局面。在該次會議主要議題成果主要在如何落實亞歐合作的六項主張。哥本哈根會議之後發表的主席聲明包括「亞歐反恐合作宣言」、「反恐合作計劃」，同時將亞歐國家之間的合作階段由區域安全逐步擴大至全球反恐議題。^⑤

第五屆亞歐會議於 2004 年 10 月 8 日至 9 日在越南河內舉行，會議背景正值東亞

註^② Christian Lechervy and David Camroux, "Close Encounter of a Third Kind? The Inaugural Asia-Europe Meeting of March 1996."

註^③ Wim Stokhof and Paul van der Velde, *ASEM: A Window of Opportunity*, pp. 95~101.

註^④ Yeo Lay Hwee, *Asia and Europe: The Development and Different Dimensions of ASEM*, pp. 28~35.

註^⑤ Jorn Dosch, "Asian -European Perspectives: Developing the ASEM Process,"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Vol. 62, No. 1 (2003), pp. 215~217.

及歐洲經濟逐漸復甦，因此，河內會議的主軸設定在如何振興和充實亞歐的夥伴關係。該次會議主要經濟議題成果包括加強亞歐地區之間的貿易和投資，同時與會各國領導人認為應該逐步深化現有亞歐雙邊在貿易和投資領域的合作，其中包含雙方共同關心的通信技術、能源、交通運輸、旅遊、保護智慧財產權和中小企業等方面的合作，並加強在金融領域的相互對話與合作，以應對可能發生的區域性金融動蕩。河內會議會後主席聲明為「亞歐會議更緊密經濟夥伴關係」，這項會議擴大了未來亞歐雙邊在經濟合作上的立基（請參見表四）。^②

由以上歷屆亞歐會議在經濟議題方面的建構過程，我們以下將就其經濟部門的結構加以分析。在亞歐會議經濟部門方面，可以區分成經濟議題及財政議題兩大區塊，經濟議題由經濟部長會議主導議題的設定，財政議題則由財政部長會議主導議題設定的方向；經濟部長會議及財政部長會議每年各舉行一次，以規劃亞歐國家在該年主要的經濟及財政議題。經濟部長會議下設有亞歐企業論壇及資深官員貿易投資會議兩個部門，亞歐企業論壇負責民間企業決策的擬定，資深官員貿易投資會議則負責擬定亞歐國家相互投資的計畫。亞歐企業論壇及資深官員貿易投資會議一年舉行三次，其中亞歐企業論壇下設有執行委員會來協調民間企業之間的業務，另外也設有工作小組負責實際業務的執行；而資深官員貿易投資會議下，則設有投資促進行動方案及貿易促進行動方案來協調各國投資及貿易業務事宜，其中投資促進行動方案是由亞歐會議信託委員會負責業務的執行，而貿易促進行動方案則由歐洲財務專業網負責業務的執行。^③

在財政議題方面，其主要議題的設定是由財政部長會議負責，每年舉行會議一次，財政部長會議下設有副部長會議來負責財政業務決策的擬定，財政副部長會議一年舉行三次，而副部長會議之下設有核心小組來協調各國之間的財政政策。目前財政部長會議核心小組主要關注的議題在於關稅議題，因為降低亞歐各國之間的關稅壁壘將有助於各國之間貿易及投資業務的提升；因此，核心小組底下設有關稅暨歐洲委員會來執行各國之間的關稅業務，而實際的執行單位是由關稅暨歐洲委員會程序委員會及執行委員會來負責執行（請參見圖二）。^④

在了解亞歐會議的歷史發展及演變，以及亞歐會議經濟組織的建構過程之後，下一節便要開始分析亞歐會議經濟議題內部主要結構的建制。

註^② Julie Gilson, *Asia Meets Europe: Inter-Regionalism and the Asia-Europe Meeting*.

註^③ Christopher M. Dent, "ASEM and the Cinderella Complex of EU-East Asia Economic Relations," *Pacific Affairs*, Vol. 74, No. 1 (2001), p.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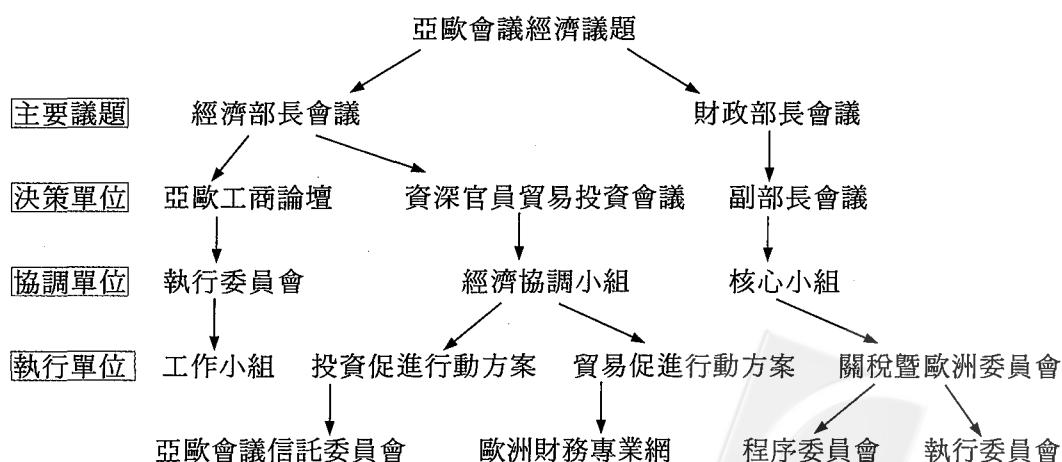
註^④ 郝培芝，「亞歐會議形成的結構性動力與意義：從新區域主義的觀點分析」，頁128；「第五屆亞歐會議討論亞歐合作與發展」，中國網，<http://big5.china.com.cn/chinese/zhuanti/yohy/673866.htm>（2005年4月13日進入）。

表四 歷屆亞歐會議主要經濟議題與相關宣言

地點與時間	會議經濟主軸	主要經濟議題與成果	主要發表經濟宣言	經濟合作階段
第一屆曼谷會議 (1996年3月1日至2日)	為促進發展建立亞歐新型夥伴關係	設定亞歐會議經濟與財政兩項組織架構	確立開放性區域主義宣言	亞歐開創經濟合作新局
第二屆倫敦會議 (1998年4月3日至4日)	加強互利合作，促進共同發展	設立亞歐會議信託基金，並促進亞洲地區金融結構和經濟結構的調整	「貿易便利行動計畫」和「投資促進行動計畫」；並成立「亞歐展望小組」	亞歐對話聯手解決經濟危機
第三屆漢城會議 (2000年10月20日至21日)	亞歐兩大洲開展政治對話和經濟、社會領域的合作	會議通過了「2000年亞歐合作框架」	《朝鮮半島和平漢城宣言》	亞歐對話議題由經濟擴散至區域安全問題
第四屆哥本哈根會議 (2002年9月23日至24日)	攜手共創亞歐合作新局面	針對亞歐合作提出六項主張	亞歐反恐合作宣言、反恐合作計劃	亞歐對話議題由區域安全擴大至全球反恐議題
第五屆河內會議 (2004年10月8日至9日)	進一步振興和充實亞歐夥伴關係	加強亞歐在貿易和投資領域的合作，並加強在金融領域的對話與合作	亞歐會議「更緊密經濟夥伴關係」	亞歐經濟合作立基進一步擴大

資料來源：作者依據以下兩項資料加以整理，郝培芝，「亞歐會議形成的結構性動力與意義：從新區域主義的觀點分析」，問題與研究，頁128；「第五屆亞歐會議討論亞歐合作與發展」，中國網，<http://big5.china.com.cn/chinese/zhuanti/yohy/673866.htm>（2005年4月13日進入）。

圖二 亞歐會議的主要經濟議題結構



資料來源：作者根據以下資料加以翻譯整理，Office for Official Publications of the European Communities, *An Introduction to the Asia-Europe Meeting-ASEM*.

肆、亞歐會議經濟議題的機制與成果

由以上分析，我們發現經貿合作是亞歐兩洲強而有力夥伴關係的基礎，其基本目標是要促進亞歐兩地區之間的雙向貿易和投資流動，主要內容包括推動亞歐兩洲之間貿易便利化和促進投資雙向流動，探討兩洲共同關心的全球或地區性的經濟問題，並加強雙方的工商合作，以致力於亞歐雙邊在基礎設施建設、能源與環境、中小企業發展、人力資源開發等方面的加強合作。自1996年首屆亞歐首腦會議以來，在亞歐各成員國的積極參與和推動之下，亞歐會議經貿合作的進展相當順利，並取得了一些具體實質的成果。本節主要在進一步分析亞歐會議經濟議題的結構與內容，主要就亞歐經濟部長會議、亞歐工商論壇、資深官員貿易投資會議、貿易促進行動方案及投資促進行動方案等五個經濟次組織來加以分析。

一、亞歐經濟部長會議

亞歐經濟部長會議是亞歐會議當中協調和指導亞歐經貿合作的專業部長論壇，到目前為止已經舉辦過四屆；經濟部長會議在2001年之前每兩年舉辦一次，但自2001年起，改為每年舉行一次。亞歐經濟部長會議的討論內容主要包括亞歐兩洲貿易、投資合作、世界貿易組織、區域經濟合作及企業合作等內容；根據亞歐經濟部長章程會議規定，經濟部長會議討論的結果將向亞歐領導人會議彙報。^⑦以下便針對歷屆主要成果加以探討。

第一屆亞歐經濟部長會議於1997年9月27-28日在日本幕張舉行，會議內容討論了亞歐經濟交流、促進貿易與投資、世界貿易組織、基礎設施及工商界參與等問題，並討論了歐洲貨幣聯盟的籌備工作及其對全球經濟的影響，最後會議通過了「第一屆亞歐經濟部長會議主席聲明」，其為亞歐未來的經濟合作制定了五大原則和三項政策目標。五大原則是：1. 共同承諾實施市場經濟，並進行必要的改革；2. 加強政府與企業界之間的合作和對話；3. 堅持非歧視性的自由化、透明度及開放的區域主義；4. 加強各國貿易法規與國際規則—特別是世界貿易組織的規則—相一致；5. 相互尊重各國經濟的多樣性、堅持平等夥伴關係。三項政策目標是：1. 促進企業間更加密切的經濟往來；2. 改善商業環境以增加貿易和投資；3. 促進經濟持續和穩定增長。^⑧

第二屆亞歐經濟部長會議於1999年10月9-10日在德國柏林召開，會議主要討論了亞歐兩洲的經濟形勢和亞歐經貿關係，並回顧了首屆亞歐經濟部長會議以來，亞歐兩洲在經濟合作領域取得的進展，特別是「貿易促進行動方案」和「投資促進行動方案」的實施情況，並就亞歐經濟合作的未來方向和新的重點領域提出了建議。對於「貿易促進行動方案」，部長們同意一方面在既定的七個優先領域—海關程序、標準與合

註^⑦ Yeo Lay Hwee, *Asia and Europe: The Development and Different Dimensions of ASEM*, pp. 42~45.

註^⑧ Wim Stokhof and Paul van der Velde, *ASEM: A Window of Opportunity*, pp. 95~97.

格評定、政府採購、動植物檢疫程式、智慧財產權、商務人員流動及其他貿易活動繼續展開協商，另一方面，則要採取實際措施來減少亞歐之間的貿易壁壘；關於「投資促進行動方案」，部長們同意將投資專家的工作期限延長兩年，並依照現行工作範圍繼續展開投資促進活動，和關於投資政策與法規的對話。^㉙

第三屆亞歐經濟部長會議於 2001 年 9 月 10-11 日在越南河內舉行，會議總結近年來亞歐經貿合作的進展情況，規劃亞歐兩洲在新世紀促進貿易投資合作的具體方案，也討論了加強與工商界合作、扶助中小企業發展、應對全球化挑戰和縮小成員間的數字鴻溝等問題，並對當前全球經濟形勢，特別是美國對進口鋼鐵產品展開 201 條款調查等問題深入交換了看法。最後會議也審議了 1999 年第二屆亞歐經濟部長會議以來「貿易促進行動方案」和「投資促進行動方案」的實施情況，在會議當中首先肯定了「貿易促進行動方案」各優先領域的合作進展，並同意加快工作進度，以在海關程序、標準與合格評定及動植物檢疫等領域取得更大的成果。之後會議總結了「投資促進行動方案」兩年的工作進展，並同意將投資專家組的任期再次延長兩年，以繼續現行的工作範圍和工作計畫；另外為了進一步發揮亞歐兩洲間的經濟合作潛力，部長們建議亞歐會議應利用現有工作框架，研究在農業科技、食品加工、生物技術、環境技術、資訊通訊、交通和能源等有共同利益的產業部門加強合作。^㉚

第四屆經濟部長會議於 2002 年 9 月 18-19 日在丹麥哥本哈根舉行，會議內容就世界貿易組織新一輪談判交換了意見，並討論了深化亞歐經濟聯繫、兩洲經濟發展形勢、區域經濟一體化、加強工商界合作等議題。會議通過了「貿易促進行動方案」在 2002-2004 年的工作目標，決定亞歐兩洲繼續在海關程序、標準和合格評定、動植物檢疫程式、財產權、電子商務等領域加強合作，以期取得實質成果。會議還總結了「投資促進行動方案」近年來的實施成果，認為該計畫在促進兩洲投資框架的相互理解方面發揮了重要的作用，並鼓勵各成員繼續開展合作活動，切實促進兩洲的投資活動。最後部長們交流了對亞洲和歐洲區域經濟一體化的看法，認為區域經濟一體化是對多邊貿易體制的有益補充，有助於推進全球貿易投資自由化和便利化進程，同時會議當中也通過了亞歐國家加強區域和多邊貿易政策對話的建議；另外各成員還充分交流了 WTO 新一輪談判的情況，決定亞歐兩洲加強協調，以推動新一輪談判在 2003 年 WTO 部長級會議之前取得積極進展，並努力確保談判能夠在 2005 年之前如期結束。^㉛

二、亞歐工商論壇

亞歐工商論壇是 1996 年 3 月第一屆亞歐首腦會議確定的一系列後續活動之一，其目的是在亞歐企業界之間建立直接對話機制，增進雙方企業的相互瞭解，以促進雙方企業在貿易、投資和技術方面的合作。亞歐工商論壇會議每年舉辦一次，迄今為止已

^㉙ Julie Gilson, *Asia Meets Europe: Inter-Regionalism and the Asia-Europe Meeting*.

^㉚ David Camroux and Christian Lechervy, "Close Encounter of a Third Kind? The Inaugural Asia-Europe Meeting of March 1996."

^㉛ Yeo Lay Hwee, *Asia and Europe: The Development and Different Dimensions of ASEM*, pp. 44~48.

舉辦過七屆，參加會議的是各成員國的企業及政府代表。

亞歐工商論壇會議根據不同的領域分成若干個工作組，每個工作組針對該領域的企業所面臨的共同困難、企業間可能進行的合作及對政府部門提出政策調整建議以及須要解決哪些困難等進行討論；亞歐會議各成員國派企業代表與會並參加各小組討論，政府代表作為各自代表團組織者和會議觀察員參加，這樣做一方面可以促進企業間的溝通與交流，另一方面政府代表也可以及時瞭解企業所面臨的困難及需求，以便在制定和調整本國工商業發展扶持政策時作為參考和依據。^②

第一屆亞歐工商論壇會議於1996年10月14-15日在法國巴黎舉行，會議設基礎設施發展、投資、消費品、金融服務和中小企業五個工作組。第二屆亞歐工商論壇於1997年11月13-14日在泰國曼谷召開，會議分為投資、貿易、基礎設施、中小企業及旅遊五個工作組。第三屆亞歐工商論壇於1998年4月2-3日在英國倫敦舉行，會議分水利、電力、電信、金融服務及交通五個工作組。第四屆亞歐工商論壇於1999年9月29日至10月1日在韓國漢城舉行，會議設貿易、投資、金融、電訊和資訊基礎設施、產業技術和中小企業等六個工作組。第五屆亞歐工商論壇會議於2000年9月28-30日在奧地利維也納舉行，會議設貿易、投資、金融服務、中小企業、資訊科技、基礎設施、汽車和生命科學與保健等八個工作組。第六屆亞歐工商論壇於2001年10月7-9日在新加坡舉行，分成貿易、投資、金融服務、中小企業、資訊通訊技術、基礎設施以及生命科學和醫療保健七個小組進行討論，並通過「主席聲明」。第七屆工商論壇於2002年9月18-20日在丹麥哥本哈根舉行，會議設貿易、投資、金融服務、基礎設施、資訊與通訊技術、生命科學與保健、食品安全及環境等八個工作組。^③

三、貿易投資高官會議及投資專家組會議

貿易投資高官會議是經濟部長會議下的工作級論壇，負責落實經濟部長會議的共識，並就經貿合作等事宜向部長會議提出建議。貿易投資高官會議至今已經舉行過八屆，而投資專家組會議是1997年第一屆經濟部長會議為更順利實施「投資促進行動方案」而設立的專家組工作論壇，工作期限為兩年，由於投資專家組在執行政策方面發揮了重要的作用，因此第二、三屆經濟部長會議分別兩次延長其工作期限。^④

投資專家組會議通常在貿易投資高官會議之前舉行，最近一次會議為2002年7月15-17日在印尼峇里島舉行的第八次貿易投資高官會議和第六次投資專家組會議。該次會議是為當年9月在丹麥哥本哈根舉行的第四屆經濟部長會議和第四屆首腦會議在經濟議題方面做準備；會議當中也審議了亞歐貿易、投資合作的進展情況，並討論了未來合作的重點和方式；最後並就工商交流、世界貿易組織、區域經濟合作、世界鋼

註^② Christopher M. Dent, "The ASEM: Managing the New Framework of the EU's Economic Relations with East Asia," *Pacific Affairs*, Vol. 70, No. 4 (1997), pp. 459~516.

註^③ Christopher M. Dent, "From Interregionalism to Transregionalism? The Future of ASEM."

註^④ Jorn Dosch, "Asian-European Perspectives: Developing the ASEM Process," pp. 215~217.

鐵市場形勢等問題交換了意見。^⑩

四、貿易促進行動方案

在貿易方面，亞歐會議成功制定並通過了「貿易促進行動方案」這一推動亞歐經貿合作的框架。「貿易促進行動方案」於 1998 年通過，其主要目標是要通過降低貿易成本、減少非關稅壁壘，創造更多的貿易機會，來促進亞歐兩洲貿易的發展。「貿易促進行動方案」確定的合作領域有海關程序、標準與合格評定、政府採購、動植物檢疫、知識產權、商務人員流動和分銷業的市場等議題；在 2000 年之後，電子商務也成爲該行動計畫新的活動領域。^⑪

「貿易促進行動方案」實施四年來，在海關程序、標準一致化、動植物檢疫程式及知識產權等領域取得了一定的進展，亞歐雙方表現出積極的合作意願和潛力；2002 年 7 月在印尼舉行的第八次貿易投資高官會議積極評價了該行動計畫各領域的工作進展，初步通過了「貿易促進行動方案 2000-2002 年工作評估報告」和「貿易促進行動方案 2002-2004 年具體目標」；2002 年 9 月在丹麥舉行的第四屆亞歐經濟部長會議批准了上述報告。^⑫

另外，自 1999 年第二屆亞歐經濟部長會議後，「貿易促進行動方案」除了繼續通過會議形式展開合作之外，開始側重於解決各領域工商界指出的障礙。在 2000 年 5 月舉行的第六次貿易投資高官會議上，綜合各成員國意見編撰而成的「亞歐會議成員國間普遍的貿易壁壘的清單」在會中獲得通過，並要求各成員國在自願的基礎上，每年向貿易投資高官會議報告本國解決貿易障礙所實施的措施。在 2001 年 7 月和 2002 年 7 月分別舉行的第七、第八次貿易投資高官會議上，包括中國在內的各成員國向會議提交了解決貿易障礙的進展報告，這些報告由經濟協調員匯總提交第四屆經濟部長會議審議。另外必須說明的是「貿易促進行動方案」的執行是由貿易投資高官會議負責監督和審議，並向經濟部長會議彙報；由於亞歐會議無秘書處等協調機構，而且貿易投資高官會議也是非常設性的機構，故經濟協調員承擔了大多數的亞歐會議的協調工作。^⑬

五、投資促進行動方案

在投資方面，1997 年舉行的第一屆亞歐經濟部長會議通過了「投資促進行動方案」，其主要目標是通過改善亞歐會議成員國間的投資環境，促進兩洲間投資的雙向流動；另外爲了便於進一步討論投資領域的問題，在貿易與投資高官會議之下設立了投資專家組，由負責投資問題包括投資促進和政策法規的政府官員組成，來協助貿易投資高官會議落實「投資促進行動方案」中的後續活動，投資專家組的工作期限爲兩

註^⑩ Yeo Lay Hwee, *Asia and Europe: The Development and Different Dimensions of ASEM*, pp. 46~48.

註^⑪ Julie Gilson, *Asia Meets Europe: Inter-Regionalism and the Asia-Europe Meeting*.

註^⑫ Yeo Lay Hwee, *Asia and Europe: The Development and Different Dimensions of ASEM*, pp. 46~49.

註^⑬ 「歷屆亞歐會議大事記」，中國網，<http://big5.china.com.cn/chinese/zhuanti/368420.htm>（2005 年 4 月 18 日進入）。

年。⑨

「投資促進行動方案」包括「投資活動促進」和「投資政策與法規交流」兩方面，其內容被稱為該行動計畫的兩大支柱。目前，亞歐會議開展的投資促進活動主要有：建立「亞歐投資線上網站」，不定期召開中小企業決策者的圓桌會議和匯總亞歐企業之間培訓交流計畫；在投資政策和法規的交流方面，各成員介紹了各自的投資法規體制，匯總了「吸引外國直接投資最有效措施清單」，並由各國自願實施清單中的主要措施。2002年7月舉行的第八次貿易投資高官會議審議了「投資促進行動方案」的執行情況，肯定其為了改善亞歐兩洲投資環境而起的積極作用，同時會議也要求繼續平衡地展開投資促進工作和投資政策對話活動。⑩

在了解亞歐會議五個主要的次組織—亞歐經濟部長會議、亞歐工商論壇、資深官員貿易投資會議、貿易促進行動方案及投資促進行動方案之後，接下來則是要結合第二節的國際建制理論來分析亞歐會議經濟組織的特性。

表五 亞歐會議主要經濟組織的對話成果

會議名稱	會議屆次	主要經濟成果
亞歐經濟部長會議	第一屆亞歐經濟部長會議	制定了五大原則和三項政策目標
	第二屆亞歐經濟部長會議	建構「貿易促進行動方案」和「投資促進行動方案」
	第三屆亞歐經濟部長會議	審議「貿易促進行動方案」和「投資促進行動方案」
	第四屆亞歐經濟部長會議	深化亞歐經濟聯繫、兩洲經濟發展形勢、區域經濟一體化、加強工商界合作等議題
亞歐工商論壇	歷屆會議	根據不同的領域分成若干個工作組，每個工作組針對該領域的企業所面臨的共同困難、企業間可能進行的合作及對政府部門提出政策調整建議以及須要解決的困難等進行討論
貿易投資高官會議及投資專家組會議	歷屆會議	工商交流、世貿組織、區域經濟合作、世界鋼鐵市場形勢及數字鴻溝等問題交換意見
貿易促進行動方案	第一次成果	「貿易促進行動方案」2000-2002年工作評估報告和「貿易促進行動方案」2002-2004年具體目標
	第二次成果	「亞歐會議成員國間普遍的貿易壁壘的清單」通過
投資促進行動方案	第一次成果	「投資活動促進」和「投資政策與法規交流」
	第二次成果	建立了亞歐投資線上網站 「吸引外國直接投資最有效措施清單」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

註⑨ Wim Stokhof and Paul van der Velde, *ASEM: A Window of Opportunity*, pp. 95~97.

註⑩ Yeo Lay Hwee, *Asia and Europe: The Development and Different Dimensions of ASEM*, pp. 47~49.

表六 亞歐會議成立以來經濟組織的對話過程

時間	地點	會議名稱	會議事宜
1994.10	新加坡	新加坡總理吳作棟倡議召開亞歐會議	亞歐會議成立
1996.3.1-2	泰國曼谷	第一屆亞歐領導人會議	亞歐會議的組織建構
1996.6.21	中國深圳	第一次亞歐海關署長會議	就關稅議題進行對話
1996.7.24-25	比利時布魯塞爾	第一次亞歐貿易投資高官會議	增強亞歐投資事宜
1996.10.14-15	法國巴黎	第一屆亞歐工商論壇	加強亞歐雙邊投資
1996.12.19-20	愛爾蘭都柏林	第一次亞歐高官會議	亞歐會議建構方向
1997.2.14-15	新加坡	第一屆亞歐外長會議	加強亞歐政治對話
1997.2.15	新加坡	亞歐基金在第一屆亞歐外長會議上成立	亞歐基金成立
1997.2.17	新加坡	亞歐基金第一屆董事會在新加坡舉行	亞歐基金之運作
1997.6.6	日本東京	第二次亞歐貿易投資高官會議	加強亞歐相互合作
1997.6.20	奧地利維也納	第二屆亞歐海關署長會議	亞歐雙邊關稅調降成果
1997.9.18-19	泰國曼谷	第一屆亞歐財長會議	亞歐雙邊財政協調
1997.9.27-28	日本幕張	第一屆亞歐經濟部長會議	促進雙邊相互投資
1997.11.13-14	泰國曼谷	第二屆亞歐工商論壇	促進企業投資
1998.2.5-6	比利時布魯塞爾	第三次亞歐貿易投資高官會議	促進雙邊相互投資
1998.4.2-3	英國倫敦	第三屆亞歐工商論壇	促進企業投資
1998.4.3-4	英國倫敦	第二屆亞歐領導人會議	亞洲金融危機之檢討
1998.4.6	英國劍橋	亞歐展望小組第一次會議	亞歐會議未來發展方向
1998.11.23-24	法國依雲	第一次亞歐投資專家組會議	投資專家對話
1999.1.15-16	德國法蘭克福	第二屆亞歐財長會議	財政政策協調
1999.2.11	新加坡	第二次亞歐投資專家組會議	投資專家對話
1999.2.12-13	新加坡	第四次亞歐貿易投資高官會議	加強雙邊投資關係
1999.3.29	德國柏林	第二屆亞歐外長會議	加強亞歐政治對話
1999.6.23	比利時布魯塞爾	第三屆亞歐海關署長會議	關稅相互協調
1999.7.5-6	比利時布魯塞爾	第三次亞歐投資專家組會議	投資專家對話
1999.7.7-8	比利時布魯塞爾	第五次亞歐貿易投資高官會議	加強亞歐投資關係
1999.9.29-10.1	韓國漢城	第四屆亞歐工商論壇	亞歐企業家對話

(續下頁)

(接上頁)

時 間	地 點	會議名稱	會議事宜
1999.10.9-10	德國柏林	第二屆亞歐經濟部長會議	加強經濟合作
1999.10.14-15	中國北京	亞歐科技部長會議	加強科技交流
2000.5.13	韓國漢城	第四次亞歐投資專家組會議	亞歐投資專家對話
2000.5.14-15	韓國漢城	第六次亞歐貿易投資高官會議	加強亞歐相互投資
2000.9.28-30	奧地利維也納	第五屆亞歐工商論壇	亞歐企業家對話
2000.10.20-21	韓國漢城	第三屆亞歐領導人會議	北韓核武問題
2001.1.13-14	日本神戶	第三屆亞歐財長會議	財政政策協調
2001.5.24-25	中國北京	第三屆亞歐外長會議	加強亞歐政治對話
2001.7.2	瑞典斯德哥爾摩	第四屆亞歐海關署長會議	關稅相互協調
2001.7.3	比利時布魯塞爾	第五次亞歐投資專家組會議	亞歐投資專家對話
2001.7.4-5	比利時布魯塞爾	第七次亞歐貿易投資高官會議	加強亞歐相互投資
2001.9.10-11	越南河內	第三屆亞歐經濟部長會議	加強亞歐經濟合作
2001.10.7-9	新加坡	第六屆亞歐工商論壇	亞歐企業家對話
2002.1.17	中國北京	亞歐環境部長會議	環境保護事宜
2002.6.6-7	西班牙馬德里	第四屆亞歐外長會議	加強亞歐的政治對話
2002.7.5-6	丹麥哥本哈根	第四屆亞歐財長會議	財政政策協調
2002.7.15	印尼峇里島	第六次亞歐投資專家組會議	投資專家對話
2002.7.16-17	印尼峇里島	第八次亞歐貿易投資高官會議	增強貿易投資
2002.9.18-19	丹麥哥本哈根	第四屆亞歐經濟部長會議	加強經濟合作
2002.9.18-20	丹麥哥本哈根	第七屆亞歐工商論壇	增強亞歐企業合作
2002.9.23-24	丹麥哥本哈根	第三屆亞歐領導人會議	加強反恐問題的合作
2003.6.4	法國巴黎	第七次亞歐投資專家組會議	投資專家對話
2003.6.5	法國巴黎	第九次亞歐貿易投資高官會議	促進亞歐貿易關係
2003.7.22	中國大連	亞歐商業高層研討會	商業領導人對話
2003.7.23-24	中國大連	第五屆亞歐經濟部長會議	加強雙邊經濟合作
2003.9.2	韓國漢城	第八屆亞歐工商論壇	促進企業相互投資
2004.10.8-9	越南河內	第四屆亞歐領導人會議	強化亞歐雙邊關係

資料來源：作者根據以下資料加以整理，「亞歐會議大事記」，中國網，<http://big5.china.com.cn/chinese/zhuanti/368420.htm> (2005年4月13日進入)。

伍、亞歐會議經濟議程的建制分析

在分析亞歐會議經濟議程的主要機制與成果之後，接下來將以國際建制理論的概念來分析亞歐會議經濟議程。本節主要討論的重點有二：首先將從國際建制理論的概念來探討亞歐會議經濟架構的脆弱性，其次則是從這種制度的脆弱性來分析亞歐會議未來進程將會遭遇到何種障礙。

一、亞歐會議經濟建制的脆弱性

根據亞歐會議的成立宗旨，亞歐會議是在開放的、漸進的基礎上進行政治對話、經濟合作與文化交流，同時擴大成員應由各成員國政府首腦在協商一致的基礎上做出決定，而且亞歐會議的進程應該是非正式的、非機制化的。由此可見，亞歐會議的性質並不屬於國際組織，而是屬於國際建制的範疇。

在第二節當中我們提及國際建制依其組織鬆散的程度，可以將其區分成國際論壇、高峰會議、國際協約及國際體制等四種，那麼亞歐會議究竟屬於哪一種建制呢？本文認為這就必須從亞歐會議經濟議程的原則、規範、規則與決策程序來分析。根據國際建制的定義，「原則」是指國家之間存在著事實、因果和公正的信念，「規範」是國家之間共同的行爲標準及權利與義務，「規則」是約束國家行爲的命令或禁令，而「共同的決策程序」是國家之間集體選擇的慣例。^④在原則方面，根據亞歐會議的原則目標，亞歐會議是具有開放性的區域主義、建立共識的決策以及非拘束性規定，這些規定都是亞歐會議各國抱持的信念。但是從亞歐會議的宗旨目標及原則分析，我們卻發現亞歐會議並未規定國家之間是存在著共同的行爲標準及權利與義務（規範），亞歐會議也沒有約束其會員國家的任何命令或禁令（規則）。最後，亞歐會議也沒有一套共同決策的程序準則（共同的決策程序），因此，亞歐會議嚴格來說只能屬於國際建制範疇當中國際論壇的性質（請參見表七）。^⑤

接下來再分析亞歐會議的原則，根據亞歐會議的宗旨，亞歐會議的原則有：開放性的區域主義、建立共識的決策以及非拘束性的規定，但是若再仔細分析亞歐會議內部的各項原則，我們可以發現亞歐會議是具有定期的會議（兩年一次的領袖會議，以及一年數次的高官會議），但是其所發佈的宣言卻不具有任何約束力；另外在每年定期舉行的部長會議當中，會針對亞歐兩洲之間的貿易問題進行協商，但是這種會議的結論並無法約束各成員國之間的貿易行爲；最後則是亞歐會議下設有各式的次組織（例如投資促進行動方案、貿易促進行動方案、亞歐會議信託委員會及歐洲財務專業網），但是這些組織所執行的任何決議也無法約束亞歐會議的各成員國家。

註④ Stephen D. Krasner ed., *International Regimes*.

註⑤ Wim Stokhof and Paul van der Velde, *ASEM: A Window of Opportunity; Yeo Lay Hwee, Asia and Europe: The Development and Different Dimensions of ASEM.*

另外，再從亞歐會議成立的歷史背景來看亞歐會議的屬性，在第二節當中提到，國際建制形成的原因包括霸權意志主導、共同危機意識、區域共同利益及分散彼此風險四種。而從亞洲與歐洲互動關係看來，在政治面向，亞太地區一直屬於美國的政經勢力範圍，同時亞太地區已經存在著亞太經合會的對話管道，甚至東亞地區的東協加三也正在逐漸成形；在經濟面向，亞太地區是東亞國家主要貿易往來的主體，東亞國家內部相互投資與資金流動，甚至和北美洲之間的交流都遠大於歐洲。因此從這兩個層面看來，亞歐會議形成的最主要原因便是分散彼此風險，亞洲國家想要在美國與歐盟之間採取平衡的政策，而通常這種利用分散彼此風險所組成的國際建制，其內部成員的凝聚力是最脆弱的，最容易受到外來因素影響而瓦解。^⑩

表七 亞歐會議的類型與原則

(一) 亞歐會議的類型

	原 則	規 範	規 則	決策程序
亞歐會議	開放性的區域主義、建立共識的決策，以及非拘束性規定	×	×	×

(二) 亞歐會議的原則

	定期 會議	領袖 宣言	遵守力	行動 法案	約束力	伙伴 關係	忠誠度	附屬 組織	執行力
有	○	○		○		○		○	
無			○		○		○		○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

最後則是要分析亞歐會議在經濟交流及對話的深度。在全球化的趨勢之下，區域整合的推動與建構也同時在世界各地積極地展開。從經濟整合因素考量，經濟整合之逐步趨向密切之進程包括：（1）產業合作：如歐洲煤鋼共同體；（2）自由貿易區：會員國對內免關稅、會員國對外可不同關稅；（3）關稅同盟：會員國對內免關稅、會員國對外同一關稅；（4）共同市場：內部勞動與資本之自由流動；（5）經濟同盟：各國的經濟政策須在相當程度之內取得協調；（6）全面性經濟整合：各國在貨幣、財政、社會及對抗商業循環各項政策間的統一。^⑪從亞歐會議在過去八年之間的成果看來，雖然亞歐會議開過四屆亞歐領導人會議、五屆亞歐經濟部長會議、八屆亞歐工商論壇、九次亞歐貿易投資高官會議及七次亞歐投資專家組會議，但是都還停留

註⑩ Christopher M. Dent, "From Interregionalism to Transregionalism? The Future of ASEM."

註⑪ 國立中山大學中山學術研究所網站，<http://www2.nsysu.edu.tw/sis/files/papers/15.doc>（2005年4月13日進入）。

在對話階段，連最基本的產業合作都沒有具體成果出現；而在簽訂自由貿易區方面，亞洲與歐洲雙方也都興趣缺缺，由此可見，亞歐會議在經濟整合方面的進程仍然處在協商對話階段。^⑤

下一節便是要分析：為何亞歐會議歷經八年仍然處在對話階段的最主要原因。

表八 亞歐會議經濟部門整合的深度

	對內免關稅	對外同一關稅	內部勞動與資本之自由流動	各國的經濟政策須在相當程度之內取得協調	各國在貨幣、財政、社會及對抗商業循環各項政策間的統一
自由貿易區	○	×	×	×	×
關稅同盟	○	○	×	×	×
共同市場	○	○	○	×	×
經濟同盟	○	○	○	○	×
經濟整合	○	○	○	○	○
亞歐會議	×	×	×	×	×

資料來源：作者根據以下資料加以整理，戴萬平、翁俊桔，「東南亞經濟合作的發展與台灣簽署自由貿易協定之意義」，國立中山大學中山學術研究所網站，<http://www2.nsysu.edu.tw/sis/files/papers/15.doc> (2005年4月13日進入)。

二、亞歐會議整合進程的三大阻礙

從1996年亞歐會議成立以來，亞歐會議在對亞洲與歐洲之間的政治對話、經濟合作與文化交流上取得不少成就；但是在另一方面，由於亞歐會議起步比較晚、成員組成也相當複雜、同時成員國之間經濟發展程度的差異性相當大等原因，使得亞歐會議在進一步深化發展方面也面臨到許多難題，本文認為其主要可以劃分成三個方面：

首先是會議共同的目標不明確，導致各國整合的動力不足：亞歐會議雖然確立在「政治對話、經濟合作和文化交流」三大支柱領域之下加強雙邊合作，但是並無明確的具體目標，尤其在經濟領域方面更是如此；另外亞歐會議與亞太經合組織雖然都是屬於論壇性質的跨區域組織，但是後者已經形成了發達經濟體，並計畫在2020年之前實現貿易投資自由化和便利化的具體目標；而亞歐會議雙方則尚處於磨合階段，利益契合點不多，關注重點差異性也比較大，對於具體合作目標等問題仍欠共識。舉例來

^⑤ Anthony Forster, "Evaluating the EU-ASEM Relationship: A Negotiated Order Approach," *Journal of European Public Policy*, Vol. 7, No. 5 (2000), pp. 787~805.

說，歐洲方面就對於在 2025 年之前建立亞歐自由貿易區的興趣不大，在缺乏明確的合作目標之下，已經影響到歐洲國家深化亞歐經濟合作的熱情；又例如近兩年以來亞歐各國對於出席經濟和財政部長會議的興趣銳減，去年也僅有 2 個國家派出部級官員參加大連經濟部長會議。^⑩

其次是歐亞雙邊的交往，存在著經濟及集團的不對稱性：歐洲聯盟在總體經濟發展水準，以及經濟實力上明顯強於亞洲各國（日本及南韓除外）；另外在亞歐會議中，歐盟不僅一直在成員數量上佔優勢（目前為 26：13），而且其「一體化」的程度也比較高，具有明顯的集團優勢。相對於亞洲方面則比較鬆散，經濟發展的程度差距懸殊，政治立場又不一（親美或是親歐），而無法形成「一個聲音」說話的整體力量，這也導致亞洲各國在亞歐會議發展方向及具體問題上常常處於守勢。例如緬甸雖然已經在 1997 年加入東協，但是歐盟卻一直阻撓其加入亞歐會議，一直到今年歐盟面臨新入盟的中東歐國家的入會問題，才在緬甸成員資格問題上有所讓步。^⑪

最後則是缺乏常設機制，因而抑制亞歐會議未來的持續發展：由於亞歐會議成員國相當複雜，各國利益有別，動機各異，因此在創立初期儘量避免機制化問題並不足為奇，但是隨著亞歐會議的進一步發展，這種非機制化論壇逐漸呈現象徵性而非實質化的趨勢。同時，具有高度機制化的歐洲一直對亞歐會議機制抱持冷淡態度，其主要原因有三點：一是歐盟已經分別與中國大陸、日本、南韓及東協等主要國家建立了雙邊合作機制，使其不願在亞歐多邊機制建設上有所著墨；二是歐洲一些國家仍然顧忌美國，因此有意讓亞歐會議保持低調，藉口資金缺乏而不設會議秘書處；三是歐盟委員會和歐洲理事會主席事實上扮演了歐方成員協調人的角色，但亞洲方面則尚未建立類似歐盟的協調人機制。^⑫

接下來則是以經濟合作的進程為例，將亞歐會議與其他對話機制作比較分析。在開放原則方面，亞歐會議與亞太經合會都對於其他成員國採取比較開放的態度，而 OECD 則必須要經濟自由度及經濟成長達到一定的標準才能成為其成員國，G8 則是全球八大工業國家的聚會；在共識建立及非拘束性規定方面，亞歐會議、亞太經合會、OECD 及 G8 在決議方面都是採取成員國之間彼此的共識決，並非透過投票來表決，同時所做成的決議對於成員國並沒有絕對的約束力，也沒有任何機制來貫徹政策的執行力；在區域性或是全球性組織方面，G8 及 OECD 都屬於全球性的組織，而亞太經合會及亞歐會議都屬於區域性組織，例如亞歐會議成員都是亞洲國家或是歐盟成員國家。^⑬（請參見表九）

註^⑩ *Ibid.*

註^⑪ Stuart Harris, "Asian Multilateral Institutions and their Response to the Asian Economic: the Regional and Global Implications," *The Pacific Review*, Vol. 13, No. 3 (2000), pp. 495~516.

註^⑫ Christopher M. Dent, "The Asia-Europe Meeting and Inter-Regionalism: Toward a Theory of Multilateral Utility," *Asian Survey*, Vol. 44, No. 2 (2004), pp. 213~236.

註^⑬ Anthony Forster, "Evaluating the EU-ASEM Relationship: A Negotiated Order Approach"; David P. Rapkin, "The United States, Japan and the Power to Block: the APEC and AMF Cases," *The Pacific Review*, Vol. 14, No. 3(2001), pp. 373~410.

表九 亞歐會議與其他國際論壇之比較

	開放性原則	共識建立	非拘束性規定	單一議題	區域性組織
亞歐會議	○	○	○		
APEC	○	○	○		○
OECD		○	○	○	
G8		○	○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

因此，雖然在過去八年所舉行的亞歐會議取得不錯成績，但是亞洲與歐洲之間所建立起來的關係，受限於亞歐會議的機制與功能，使其仍然無法在全球局勢當中發揮最大的戰略影響力，這是亞歐會議最大的功能限制。

陸、結 論

根據以上各節的分析，本文歸納出以下三點結論：

首先在理論層面，亞歐會議並不屬於國際組織，而是屬於國際建制的範疇，同時亞歐會議具有開放性的區域主義、建立共識的決策以及非拘束性規定的原則，但是並未規定國家之間是存在著共同的行為標準及權利與義務，也沒有約束其會員國家的任何命令或禁令（規則），同時亞歐會議也沒有一套共同決策的程序準則（共同的決策程序）。因此，亞歐會議嚴格來說只屬於國際建制當中國際論壇的性質。

其次在實際層面，亞歐會議是在開放的、漸進的基礎上進行政治對話、經濟合作與文化交流，同時擴大成員應由各成員國政府首腦，在協商一致的基礎上做出決定；而且亞歐會議的進程應該是非正式的、非機制化的，再加上成員組成複雜、成員經濟發展程度差異性大等原因，所以讓亞歐之間的合作仍然停留在互相了解和對話的層面。

最後在未來發展層面，由於亞歐會議的共同目標並不明確，導致各國對於整合的動力不足，另外，歐亞雙方的交往仍存在著不對稱性，例如歐盟在總體發展水準以及經濟實力上明顯強於亞洲各國（日本及南韓除外），最後，亞歐會議缺乏常設機制，例如秘書處等，這些因素都讓亞歐會議一直處在對話的階段，無法在合作上有所突破。

亞歐會議雖然存在著某種侷限性，但是亞歐會議誕生這八年以來，透過其亞歐唯一對話與合作機制來作為歐亞兩大陸直接聯繫的渠道，亞歐會議在增強雙方各個領域的聯繫、促進亞歐各國的經濟發展和推動建設多極化世界等方面都發揮著越來越重要的作用。另外，儘管亞歐雙方發展水準不同，但是經濟互補性仍然很強，亞歐會議應該積極開展技術援助和能力建設項目，努力縮小亞歐成員間的發展差距，充分發揮亞

歐兩大區域的潛力，加速區域合作，增強夥伴關係的可持續性和有效性，加強亞歐會議在經濟全球化進程中的作用。亞洲作為一個潛力巨大、富有活力的新興市場，與在世界貿易、投資和服務方面均具有強大實力的歐洲結合起來，將給世界帶來一個擴大貿易、投資、金融與科技合作的重大機遇，對促進亞歐地區及世界的繁榮與穩定具有積極的作用。

* * *

(收件：94年5月16日，接受：94年7月6日；責任校對者：莊家梅)



The Formation of ASEM Economic Agenda: An International Regime Perspective

Zheng-jia Tsai

Associate Research Fellow, Second Division
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Abstract

The 5th ASEM took place on October 2004 in Hanoi, Vietnam. Although ASEM is an informal forum, it was one of the most important cross-continental regime. Though the forum establishes the structure of "political dialogue, economical cooperation, and culture interflow," the process still lodges on dialogues of two sides, even in the free trade area that was co-established, consensus is rare. In addition, from both political and economical aspect, the Asian-pacific region still is the mainframe of East Asian trades; the ASEAN Plus 3 gradually forms and becomes the communicating tube between Northeastern and Northwestern Asia. Therefore, before reaching for a shared economical interest, Europe and Asia both sides will be difficult to find a common stand point. Under such circumstance, this study tries to analyze the structuring of economy issue of the ASEM, meanwhile tests the depth of economy integration, and then from the aspect of structure of the economy issue and its fragility to analyze future predicament the ASEM will face.

Keywords: ASEM; International Regime; Free Trade Area; ASEAN Plus 3; Asia; Europe



參考文獻

- 「亞歐會議大事記」，中國網，<http://big5.china.com.cn/chinese/zhuanti/368420.htm>。
- 「亞歐會議統計數據」，亞歐會議網站，<http://www.iias.nl/asem/>。
- 「歐盟會員國」，歐洲聯盟網站，http://europa.eu.int/comm/external_relations/asem/intro/。
- 「亞歐會議的組織架構」，亞歐會議網站，<http://www.iias.nl/asem/about/statistics/tradingoods-imports.pdf>。
- 「第五屆亞歐會議討論亞歐合作與發展」，中國網，<http://big5.china.com.cn/chinese/zhuanti/yohy/673866.htm>。
- 國立中山大學中山學術研究所網站，<http://www2.nsysu.edu.tw/sis/files/papers/15.doc>。
- 郝培芝，「亞歐會議形成的結構性動力與意義：從新區域主義的觀點分析」，《問題與研究》，第43卷第1期（2004年），頁125～141。
- 郭承天，*國際建制與國際組織*（台北：時英出版社，民國85年）。
- 湯紹成，「一九九六年曼谷亞歐會議的後續發展」，《問題與研究》，第37卷第3期（1998年），頁35～44。

- Camroux, David and Christian Lechervy, "Close Encounter of a Third Kind? The Inaugural Asia-Europe Meeting of March 1996," *The Pacific Review*, Vol. 9, No. 3 (1996), pp. 442～453.
- Cavanagh, John , Daphne Wysham and Marcos Arruda, *Beyond Bretton Woods: Alternatives to the Global Economic Order* (Boulder, Colo.: Pluto Press, 1994).
- Chanthunya, Charles L., *Trade Regime and Economic Growth* (Aldershot, Hants, England: Ashgate, 1998).
- Cheng, Joseph Y. S., "Sino-ASEAN Relations in the Early Twenty-First Century," *Contemporary Southeast Asia*, Vol. 23, No. 3 (Dec. 2001), pp. 434～435.
- Crawford, Robert, *Regime Theory in the Post-Cold War World: Rethinking Neoliberal Approaches to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Aldershot, England: Dartmouth, 1996).
- Dent, Christopher M., "The ASEM: Managing the New Framework of the EU's Economic Relations with East Asia," *Pacific Affairs*, Vol. 70, No. 4 (1997), pp. 459～516.
- , "From Interregionalism to Transregionalism? The Future of ASEM," *Asia-Europe Journal*, Vol. 1, No. 2 (2003), pp. 1～13.
- , "The Asia-Europe Meeting: A Window of Opportunity," *Pacific Affairs*, Vol. 73, No. 2 (2000), pp. 267～268.
- , "ASEM and the Cinderella Complex of EU-East Asia Economic Relations," *Pacific Affairs*, Vol. 74, No. 1 (2001), p. 25.

- , "The Asia-Europe Meeting and Inter-Regionalism: Toward a Theory of Multilateral Utility," *Asian Survey*, Vol. 44, No. 2 (2004), pp. 213~236.
- Dosch, Jorn, "Asian-European Perspectives: Developing the ASEM Process,"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Vol. 62, No. 1 (2003), pp. 215~217.
- Forster, Anthony, "Evaluating the EU-ASEM Relationship: A Negotiated Order Approach," *Journal of European Public Policy*, Vol. 7, No. 5 (2000), pp. 787~805.
- Gilson, Julie, *Asia Meets Europe: Inter-Regionalism and the Asia-Europe Meeting* (Cheltenham, U.K.: Elgar Publishers, 2002).
- Hajnal, Peter, *The G7/G8 System: Evolution, Role and Documentation* (Brookfield, Vt. : Ashgate, 1999).
- Harris, Stuart, "Asian Multilateral Institutions and their Response to the Asian Economic: the Regional and Global Implications," *The Pacific Review*, Vol. 13, No. 3 (2000), pp. 495~516.
- Hwee, Yeo Lay, *Asia and Europe: The Development and Different Dimensions of ASEM* (New York: Routledge, 2003).
- Krasner, Stephen D., *International Regimes*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3).
- , "Structural Causes and Regime Consequence: Regimes as Intervening Variables," in Stephen D. Krasner, ed., *International Regimes*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3), pp. 1~21.
- Lang, Laszlo, *International Regimes and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East-West Relations* (Boulder, Colo.: Westview Press, 1989).
- Mayer, Peter and Volker Rittberger, *Regime Theory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3).
- Office for official Publications of the European Communities, An Introduction to the Asia-Europe Meeting-ASEM. Asia-Europe meeting, Copenhagen, September 22-24, 2002.
- Pilat, Joseph and Robert Pendley, *Beyond 1995: The Future of the NPT Regime* (New York: Plenum Press, 1990).
- Rapkin, David P., "The United States, Japan and the Power to Block: the APEC and AMF Cases," *The Pacific Review*, Vol. 14, No. 3 (2001), pp. 373~410.
- Rittberger, Volker, *International Regimes in East-West Politics* (New York: Pinter Publishers, 1990).
- Rolfe, James, *Unresolved Futures: Comprehensive Security in the Asia-Pacific* (Wellington, N.Z.: Centre for Strategic Studies, 1995).
- Segal, Gerald, "Thinking Strategically about ASEM: The Subsidiarity Question," *The Pacific Review*, Vol. 10, No. 1 (1997), pp. 124~134.
- Stokhof, Wim and Paul van der Velde, *ASEM: A Window of Opportunity*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9).

Stubbs, Richard, "ASEAN Plus Three: Emerging East Asian Regionalism?" *Asian Survey*, Vol. 42, No. 3 (May/June 2002), pp. 440~445.

Young, Oran R., "Regime Dynamic: The Rise and Fall of International Regimes," in Stephen D. Krasner, ed., *International Regimes*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3), pp. 93~114.